

曙光办公中心窗户节能改造项目更正公告

一、更正信息：

更正事项：竞争性磋商公告

更正内容：

原竞争性磋商公告：最高限价：387.865064 万元（人民币）

更正为：最高限价：387.856596 万元（人民币）

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二、其他补充事宜

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3 月 13 日